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4—048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主要假设

下述假设并不构成对公司的预测，仅作为对相关财务指标测算之用，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若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 假设公司 2014 年度四季度公司盈利规模为前三季度盈利总额的 1/3，即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0,651,112.21 元；假设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4 年持平，即同样为 530,651,112.21 元。

(2) 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5 年 6 月份完成。

(3) 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 1,038,187,464.77 元全部增加公司净资产，不考虑发行费用。

(4) 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 14.27 元/股，发行数量为 72,753,151 股，但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5) 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时，未考虑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 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之外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2、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股)	507,246,849	580,000,000
每股净资产(元)	8.77	9.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9%	11.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迅速提升，资金实力得到显著增加，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有效提高。公司的资产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财务风险显著降低，资信水平明显提升，这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由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因此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前提下，公司短期内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二、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财务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强

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收益的摊薄作用。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专门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行专户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力度，优化产业产品结构，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以三大环保农药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链为主线，以做大做强吡啶碱产业链为中心，以完善和优化氢氰酸产业链和菊酯类产业链为两个基本点，确保公司产业链和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上取得强有力的成本、技术和品牌优势。

公司将强化市场创新能力建设，以立体营销模式为主线，全面提升市场营销综合能力，重点围绕加快市场营销由传统贸易型营销向国际市场营销转型，加速产品登记步伐，提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的产品全球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优化企业内部控制管理，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全面提升企业参与市场竞争能力。加快进度建设以信息化为平台，以企业流程再造和制度优化为着力点，形成管理出效益的良好的局面。

3、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

2012年8月3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细化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的形式，以及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条款进行修订，并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完善、细化公司的分红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充分听取投资者（中小投资者）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权利，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要求。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